

職場日語會話班第01期



課程類別:

- 產業人才

學分類別:

- 否

上課地點:

教學研究大樓T0108教室

起訖日期:

2018-06-26 至 2018-09-25

上課時段:

18:30 至 21:30

上課時數:

36小時

報名日期:

2018-05-01 至 2018-05-11

報名資格:

????????????15??
 ??????????
 ???
 ???
 ???
 ?????????????????????????????

【資格條件】 1. 有日語五十音基礎者 2. 對課程有興趣者

繳費截止日:

2018-05-01

課程介紹:

知識：習得實用的職場日文商業用語、敬語、慣用語、相關應對方式及職場常識。
 技能：習得在各種商務情境下之日文表達能力、溝通能力、接待應對技巧。
 學習成效：加強日語的基礎及了解基本文法與句型，增進職場上的基礎會話應用。培養學員具有職場上日語的基礎溝通技巧及聽解能力。增加基本日語語彙與加強日語溝通及閱讀能力。認知日本與台灣的文化差異讓學員開闊眼界，培養學員的國際觀。

教學內容:

日期	時數	課程內容大綱	師資
2018/6/26	3小時	敬語基礎 1：謙讓語 / 尊敬語 / 丁寧語。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7/3	3小時	敬語基礎 2： 自我介紹 ~と申します 嗜好說法 丁寧形 普通形。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7/10	3小時	敬語基礎 3： 詢問對方大名お名前を伺ってもよろしいですか 動詞變化。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7/17	3小時	常用職場招呼用語 ビジネス会話でよく使われる言葉 クッション言葉 て形（中止形）。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敬語筆試或口試小考	
2018/7/31	3小時	基本電話應對 1：電話應對固定用語 電話対応基本フレーズ 「の」同位語 助数詞。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8/7	3小時	基本電話應對 2：對方不在時的留言 1 不在時の伝言 1。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8/14	3小時	基本電話應對 3：對方不在時的留言 2 不在時の伝言 2 数。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8/21	3小時	基本電話應對 4：電話邀約・約時間 電話でアポを取る カレンダー・時計。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8/28	3小時	接受邀約・拒絕邀約 誘いを受ける 誘いを断る。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電話應對筆試或口試小考	

2018/9/11	3小時	婉轉間接地拒絕表現 間接的な断り表現 ~ておく。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9/18	3小時	道謝・道歉的用法。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
2018/9/25	3小時	職場慣用句。文法隨堂小練習，文法例句口說練習，拒絕的筆試或口試小考

備註說明:

報名方式：統一採取網路線上報名並接獲簡訊通知及電子郵件通知後於5日內繳交報名紙本資料及全額訓練費用。

請先於臺灣就業通<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

加入會員，成為臺灣就業通會員後，再至產業人才投

資方案網(<http://tims.etraining.gov.tw/timsonline/index.aspx>)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完成並接獲本校簡訊通知及電子郵件通知後請備齊【應繳交資料】，繳交至本校進修推廣處1樓推廣教育組；或以掛號郵寄至710-70台南市永康區崑大路195號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組收(請註明報名班別名稱)。

學費繳交方式：請於**指定日期前**選擇一個方式繳交費用，方式如下：

- 1.親自至本校推廣教育組現場繳費；2.郵政匯票【受款人：崑山科技大學】；
 - 3.銀行/ATM轉帳匯款：帳號031-051-060-701
- 台灣土地銀行永康分行(銀行代碼005)戶名：崑山科技大學

【匯款完成者，請先將匯款明細註明報名班級、姓名及聯絡方式傳真至06-205-0393以便加速確認，或是來電告知相關資訊直接查詢。】

應繳交資料：

- 1.報名表(需粘貼1吋照片2張、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照片需清晰2份)
- 2.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 3.學員身分證影本與存摺影本黏貼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學員個人帳戶影本1份)
- 4.全額訓練費用
- 5.請確認個人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於課程期間之開訓日仍在職在保，開課後視需要再申請勞

保明細表繳交。

退費辦法：

一、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

(一)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

(二)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

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

二、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

(一) 因故未開班。

(二) 未如期開班。

(三)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呈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手續費用。

報名人數:

25人

價格:

新台幣4,850元

我要報名:

<https://tims.etraining.gov.tw/timsonline/index3.aspx?OCID=114786>